

□ 小小说

他经常来这里，不论雨天，还是晴天。这里松柏苍翠，雨天苍翠，晴天也苍翠。松柏在雨天里有雨水滑落，像流下的泪。

不下雨的时候，这个区域一半严肃、一半活泼。但三十多年前，这是一个整体，记不清哪一天被一分为二了。外面沿马路的一半划出来，供居民使用，唱歌、跳舞、打牌、弈棋，老人们静坐，孩子们追逐打闹。另一半在里面，一千多人躺在那里，很安静，哄闹声随风能进去，人不能进去。当中隔着一道门，是那种透视的铁艺门，彼此都能窥见，两边的人如相会，能拉手，不能拥抱。

他经常坐在那里，看着人聚人散。起先没有划开的时候，他也时常过来，那时候有高墙和密不透风的大铁门。马路的对面是一幢小楼，四层，现在还在，但显得破了，和一个老人一样，安静而慈祥地坐在那里。他就在那栋楼里住着。那时候他的双腿还有充沛的力量支撑躯体，经常绕着高墙行走。回到家里，透过斑驳的玻璃窗子，能轻而易举地看

□ 散文

妙不可言的等待

周尚辉

等待对于人类来说是一个很特别的词，它对于不同的人来说有不同的意义。对于等待情郎的少女来说，等待是美妙而幸福的；对于等待游子的父母来说，等待是煎熬而漫长的；对于等待猎物的猎人来说，等待是紧张而期待的。

也许人类创造文字的初衷并不是作为一种工具，而是作为一种情感的载体而代代传递。我没有读过纪德的《人间食粮》，但这并不影响我赞颂他的这句：“我生活在妙不可言的等待中，等待随便哪种未来。”

我们不必刻意地追求那种人人都羡慕的未来，人生的快乐本就在于它的不确定性。就像村上春树说的：“不确定为什么要去正是出发的理由。”没有目的奔跑，也许能收获到不曾看过的风景。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重要的不是旅行本身，而是让你的脚步跟随思维亦步亦趋。跟随自己的内心，会感觉世界都因你而转动。

曾看过一部叫做《白日梦想家》的电影，男主人公总爱奇思妙想，有时置身冰山，有时又进入了火山底部，他的想法像溪流一样源源不断，他在为所在杂志追寻最后一期封面照片时，跋山涉水，经历了一系列冒险，最终却在自己的皮夹中找到了照片，同时收获了爱情，很巧的是，这张照片正是他工作时的样子。

也许人生并不如电影般，总有好的结局。有些人匆匆一生，却不曾等来过什么机遇或爱情。当我走在大街上看着这些忙于生计的人时，心里总会想着将来的我必定不会与这些人无二，我的人生必将绚丽多彩。无论日后是否会普普通通，仍想努力拼搏证明自己的一生没有白来，每个人等来的终点都是死亡，沿途经过的站、见过的事却各不相同，长生不易，唯愿不悔。

人这一生说长不长，说短不短，怎么个活法，全凭自己。我们忙碌着今天，等待着明天，感受着黑夜中的寂寥，等待着黎明的破晓。

我这一生啊，在等待中，多姿多彩！

□ 散文

鸟儿愿为一朵云

耿艳菊

这是一个普通的上午，天空灰蒙蒙的，一场雨悬着，下又下不来。简直像受了委屈的人，眼泪在眼眶里打转，又竭力忍着，憋回去了。

远远近近的蝉声高高低低，此起彼伏，一种坚韧的固执，有些可爱得令人心疼。多少幽暗时光的等待只为这短暂的餐风饮露，“本以高难饱，徒劳费声”，我们以为的平常，却是它们拼尽全力蜕了一层壳才换来一生的高光时刻。

蝉的鸣叫听起来有些像噪声，像聒噪，但从来不忍人厌烦。也许是因为人内心里最本质的那一面总是柔软的，所以懂得怜惜。而蝉为什么要选择在一年中最热的天气鸣叫呢？天热容易烦躁，静不下心。如此推想的话，听蝉声，对我们来说，倒是一种很好的修行了。

透过窗户，看到一只灰黑色的鸟在天空划过一道优美的弧线，倏忽不见了。天高任鸟飞，鸟是这个世界上最自由的精灵，潇洒，任性。

“天空中不留下鸟的痕迹，但我已经飞过。”这是泰戈尔诗集《飞鸟集》里的诗句。很多年前，非常喜欢这样文艺又骄傲的诗，笔记本上记了又记。《飞鸟集》里还有很多经典的诗句，我想起了一些。“鸟儿愿为一朵云。云儿愿为一只鸟。”鸟和云朵在我们眼里都是最自由浪漫的事物，鸟离云朵最近，它们互相了解，互相欣赏，却并不知足。这一点，和人心很相似了，自己拥有的有多珍贵，自己永远看不到。

《古今注》载“欲望人之忧，则赠以丹棘”，故名忘忧草。丹棘就是萱草，可见，忧心忡忡的人自古就不少。不止如此，萱草在古时还叫疗愁。萱草确实可以食用的，是一种干菜，叫黄花菜。可以炖肉，也可以做汤，味道很美，有植物的清香。美味的食物本身对人的忧愁就有治愈的作用，更何况黄花菜是萱草的花茎晾晒而成，那就是一朵朵花呀，所以叫它疗愁也是很妥当的。

清理油烟机的人也来了，在孩子的哭闹声里听到他唱歌一样地在吆喝：“清理油烟机喽……”这个人过一段时间就会来我们这个小区，他的腿受过伤，走路不太利索，但他开朗得很，又幽默又热情。听到他抑扬顿挫的声音，想起一句诗：“总会有一种普普通通的生活吧，光是那么透明、喜悦、温暖……”这个人是不需要忘忧草疗愁的，他找到了生活的光。

彼此守望

原上秋

到这里。

现在，景色不一样了。对面已换成高大的牌楼，牌楼上四个大字，烈士陵园。字是金色的，四周是一种浅浅的蓝，透着淡淡的忧伤。有一年，他看到对面的高墙被人推倒，听说是要建市民公园，他又愤填膺。他找到主管部门，亮出军功章，诉说了反对的理由。负责人看到那些有岁月积淀、仿佛血染过的立功证书和奖章，一脸崇敬地接待了他。

工作人员一直与他沟通，后来公园还是建成了，或者说，陵园地块一分为二了。他接受了现实，他感觉到，实际上这样也不错；战友们在里面，依然有一份安宁，依然有苍松翠柏相拥。后来，孙子说了一句话，让他释然。孙子说，先烈打江山，不是为了后代幸福吗？

后来，他看着那些在公园里休闲的人们，脸上都挂着幸福。这时候，他会想起孙子的那句话。

他在任何人在公园待的时间都久，他坐在已成隔挡的大门一边，左耳和右耳处在分裂的状态。左耳是欢闹，右耳是

寂静。有时候反过来。他的情绪也分裂。右边是伤痛，左边是欢笑。有时候反过来。

孙子也来过，用一种凝重的表情看着里面。里面被苍松翠柏包围。大石碑后面，是一排排六十厘米高的墓碑，从门口看不到。孙子回过头，看到爷爷，变成一脸的喜悦，跑开了。孩子这个年纪不会装，高兴就是高兴，谁也不能说这个少年装点了先烈。

看到孙子笑着跑开，他也涌动一份幸福。

他的痛只在下雨的时候隐隐发作。这个时候，公园里的欢笑被雨水冲散，剩下一片空旷和四处飘散的寂寥。他打着雨伞蹲下来，挨个给墓碑擦洗，像小心翼翼地给他们洗澡。

这里的一千六百五十八个战友，他一个都不认识，却又都熟悉。无论是与日本鬼子搏斗牺牲的，在解放战争中倒下的，还是抗美援朝魂归故里的，他怎么会不熟悉呢？他们在战场上冲锋的姿态，他们把最后一颗子弹射向敌人的壮烈，他

永不能忘。

每当擦到一个叫李云峰的烈士墓碑时，他会想到那时的通信员，一个叫李什么峰的年轻战士。原谅他记不住战士的名字，因为在这个李什么峰之前，已有两个通信员相继牺牲了。弹雨里，他问，你叫什么名字。枪炮声很重，新的通信员把手围个喇叭大声说，他叫“李什么峰”。

后来，这个叫李什么峰的通信员也牺牲了。

他深深内疚。

他就把这个李云峰当做那个李什么峰对待，在碑身上多擦几下，多停片刻。擦完墓碑，他已经很累了。坐在前面的大石碑台阶上，把雨伞扣在头顶。一下子，弹雨似乎就起来了，啪啪，啪啪。这种氛围，不由他不想起那些枪林弹雨的故事。

坐久了，他会感觉到凉，由外到内的凉。四周的松柏都淌着雨水，他的心和眼睛也潮湿起来。等云一片片散开，太阳光照在大地。公园的一侧开始了欢闹，一张张笑脸也荡漾起来。

这是两个世界，彼此守望。



云和梯田

孙坚勇 摄

□ 随笔

一只哲学蝉

刘江滨

蝉存乎于世最大的标识就是吟唱。不仅如此，它还是一只哲学的蝉。

“知了，知了……”蝉的叫声大体是这种音调，故民间称之为知了。这个名字不得了，禅意萦绕，意味深长。何谓“知了”？知，智也，觉悟；了，空也，完结。《心经》云：“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在此则可：知即是了，了即是知。起于智慧，又不纠结于智慧，不为所累，不为之役，拿得起，放得下，这便是知了。静下心来，仔细谛听，是否能够领悟到声声蝉鸣的缕缕禅意？

蝉产卵之后，幼虫在地下的生活一般要长达数年，短则三五年，长则十来年，最长的要达十七年之久。而爬出地面，攀上树干树枝，阳光下放声高歌的日子只有六七十天。也就是说，蝉要熬过漫漫长夜，才能换来短暂的光明。这煎熬的过程，即可谓修炼的过程。蝉说，耐得住寂寞，守得住光阴，熬得住黑暗，才能云开日出，在属于自己的舞台上享受盛世的繁华。

小的时候，最喜欢看蝉蜕。在树底下潮润的地面细心寻找一个圆圆的小孔，用手一抠，一只蝉蛹就从土里扒拉而出，带回家放到一个树枝上，观察其蜕皮的全过程。先见蝉蛹背部裂开，蝉头部和上身挣脱出来，然后是下部及整体脱离，余下一只黄色的空壳。新鲜乍一脱壳，样子最为漂亮，全身呈碧绿色，所谓“玉蝉”是也，双翅薄薄的透明，所谓“薄

如蝉翼”是也。一只丑陋的蝉蛹，瞬间变成了一只美丽的新蝉，原本只能在地上蠕动、爬行，蜕变羽化即能展翅在树木蓬蒿间飞来飞去。

唐代诗人虞世南《蝉》云：“垂缕饮清露，流响出疏桐。居高声自远，非是藉秋风。”这是无数咏蝉诗中最有名的一首。诗人以蝉自喻，自抒怀抱。在古人眼里蝉吸风饮露，如同凤凰栖息在梧桐树上，清高旷远，不同俗流。两句包含哲理，蝉居于高处吟唱，自然声至远方，并非凭借秋风传送。蝉说，一个品行高洁的人，清雅自守，自然声名远播，为人敬重，并不需要外力的依恃。

庄子是一个哲人，《逍遥游》有云：“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蟪蛄，即蝉。意谓朝生暮死的菌草不知道黑夜和黎明，夏生秋死的蝉不知道春天和秋季，光阴倏忽，生命短暂。《诗经》也云：“如蜩如螗，如沸如羹。”蜩螗，即蝉。意谓喧闹纷攘就像蝉鸣，又仿若滚开的沸水热汤，后来人们以“蜩螗”比喻国事的纷乱不宁。小小一只蝉居然和国家大事联系在一起，岂能让人小觑？庄子“不知春秋”是谓之小，《诗经》“如蜩如螗”隐藏之大，无论大小，蝉皆可负载也。

《楚辞》有云：“悲哉秋之为气也，蝉寂寞而无声。”蝉是属于夏天的，喧嚣，热闹，尽情释放，而在不属于自己的世界，噤声，莫言，自持，静俟生命终结。果如其名，知了，知而后了，如此之蝉，不亦君子乎？

□ 散文

那光，那娘俩儿

袁秋茜

子去捡滚落在地上的枇杷。掉在地上的枇杷不像秋天熟了掉在地上会软破的红柿子，它们仍完好无损，骄傲地像仍旧长在枝头上。

母亲说我像木头，其实呀，我是看着她入了迷。痴痴地望着，像是在欣赏一幅画，一些再寻常不过的场景，因为有我，有爱我的人，有我爱的人，它们也寻常得有温度有光芒。“够得到的枇杷早就被我们吃了，你今年还没怎么吃到它呢！我们在家想什么时候吃就什么时候吃，高兴吃多少就吃多少，你看看你多久没有回家了，回家就待了一天又要走。你说说，树上就剩高处的枇杷了，不摘的话，你的那份就都贡献给天上的飞鸟了……”

母亲的眼睛揉红了，眼泪也揉出来了。她的话很多，怪枇杷长得高，怪我回来匆匆，竟然还怪鸟吃了我那份枇杷。我笑着听她的啰唆，听她的抱怨，多久没有听到这样的家常话了？我喜欢这样的场面，带着温情，有着

□ 诗 歌

采摘风景(外二首)

徐满元

久违的一场像样的雨
催开了一片伞花
恰似这假日里的距离
长竿一样搅动了
我对远方故乡和亲人
深深的思念

于是，悄悄推开
一本书虚掩着的门扉
里面的方块汉字
人山人海似的起伏奔涌
将我的心拍打成
一叶随波逐流的小舟
任意采摘着
不断围拢过来的风景

童 话

小伙伴们鱼群一样
在游乐园的河塘里
鱼戏水似的玩着滑滑梯

张开的小手像鱼鳍
银铃般的笑声
鳞片一样闪闪发光

他们互为彼此的水花
时而逆流而上
时而顺流而下

制造出快乐的漩涡
时光落叶似的卷入其中

我于楼上凝视良久
仿佛在阅读一部
让自己身临其境的童话

不能没有云

云表面上看
像是天的补丁
其实，云才是天
不可或缺漏洞——
正是因为有了云
这天空的筛孔
才时不时筛下一些
或大或小的雨点的谷粒
供天下万物食用

假如没有云
天就成了一本无字的书
高远在读者的目光之外
连远山也无法跟天空套近乎

只有云雾携手
方能说服天空
放下身段去亲吻大地的额头
那吻印一发芽
就会长出一片人间喜气

□ 散 文

马蹄声声到江南

刘懿波

与诗人郑愁予佳作《错误》邂逅，缘于小女中学时期的一道语文阅读理解题。

10年前，我与妻陪读于县一中附近，居于一处约50平方米斗室。一日中午，小女放学归来，刚一进屋，便急急地拿出一张语文试卷，指着其中一道现代文阅读理解题求助于我。是时，久于世俗中为“五斗米”讨生计的我，早已绝意于文学多年，于是仅用余光随意一扫。不料，冷漠歇息了十多年的那根神经瞬间如触电一般，“嘎嘣”一声若世纪苏醒。目光不再游离，立马定格于纸上那一行行磁石般的文字：我打江南走过/那等在季节里的容颜如莲花的开落/东风不来，三月的柳絮不飞/你的心如小小的寂寞的城/恰若青石的街道向晚/跫音不响，三月的春帷不揭/你的心是小小的窗扉紧掩/我达达的马蹄是美丽的错误/我不是归人，是个过客……

一幅春光四溢的古镇美景，一页诗意盎然的水墨江南，霎时跃然纸上。清丽脱俗的文字，令人耳目一新；悠悠不断的情丝，叫人魂牵梦绕。向晚的江南，青石小巷里，一个美丽的女子，或临窗或倚门长久凝望。巷口，嗒嗒的马蹄声传来，女子心跳加快，莫不是我久盼的情郎归来？一阵骤喜。然而，马蹄声过，归人竟是过客。独守空闺的女子，心中的期盼如同悬崖顶上的一块巨石，倏忽一下，坠入谷底。满腔希冀化为无边失落，寂寥的心为之一颤；顷刻，令人揪心的痛透过全身每一寸肌肤，弥漫小镇每一处角落。

诗中情景，立刻让我想起晚唐诗人温庭筠的那首《望江南》：梳洗罢，独倚望江楼；过尽千帆皆不是，斜晖脉脉水悠悠；肠断白蘋洲。两首诗都是表达居家年轻女子对久未归的心上人无限思念。一个以“蹄声”喻“归人”，一个凭“江帆”寄“情懷”，虽然喻体不同，意境却有异曲同工之妙。

在中国爱情诗歌的长河里，描写宫怨、闺怨的作品不在少数。而如此委婉脱俗、意境悠远的句子，却是凤毛麟角。比之“炉薰阖不用，镜匣上尘生。绮罗失彩色，金翠暗无精”之类，定然是毛色不同，天壤之别。读罢，却有另一种感觉浮现于脑海。诗是好诗，但如此复杂的情感，却不该留给涉世不深、情窦未开的孩子们去品鉴。这位出题老师的做派，是不是犯了一个古老的错误？对牛弹琴。

事隔多年，这个美丽的《错误》却一直深刻在我的记忆里，至今难以忘怀。

不久前，中午正于一位亲戚家里小酌，高中同学微信群里有人“艾特”我，要求续诗。我仔细一看，原来是班里陈君发的一幅美女同学昔日旧照，引发了共鸣。当年，同学结伴游于长沙靖港古镇。一扇漆黑古朴的木门，半开半闭，美女“某姿”身穿一袭碎花布长摆裙，娉娉婷婷。青丝垂肩，随风微乱，盈盈飘逸。清清浅浅的目光，依门侧首而望。此情此景，立令班里有才子美誉的彭君诗兴大发；门扉依就望君归，果然白马奔驰回。然而诗路一时小滞，故点将于我。此时，酒兴正酣，突然脑子里灵光乍现，《错误》里的画面一闪而过：门扉依就望君归，果然白马奔驰回。蹄声就此随目驻，□得□得哒哒落宫闱。

诗虽续得不尽如人意，不如前两句大气、顺意，却正是如起意于郑愁予的那首《错误》。吟罢，马上感觉好像还了我一桩长久的心愿。因为，于我而言，美丽的“错误”终归是“错误”。在我的思想里，一辈子时刻期待的总是完美。也许这个想法，本身就是个美丽的“错误”吧。

事后，我老想一个问题，为何尘封已久的记忆总是在那一刻能够唤醒？为何呆滞多年的文思总是在那一刻能够复苏？或许是诗歌的魅力，美酒的催化，和文人骨子里不灭的禀性吧。

了。”我朝她吐了吐舌头，也许是越明白，越懂得，越是装作身在福中不知福。嘴里说着不要不要，但手里接着她给的，又满心欢喜。

我记得这个枇杷树是鸟儿衔来的种子长成的，大概是我高一的时候吧，起初它长得挺孱弱的。我有事没事就围着它转，盼着它开花结果，却总是等不来。母亲也是盼着它结果，于是施肥总是关照着它，打药水也记得它，她盼着它茁壮成长，就和盼着我长大一样。

如今一晃七年了，它已经亭亭如盖，枇杷满树了，我却很少能在家了。我知道，往年树上摘不到的枇杷都是母亲留给鸟儿吃的，为的是感谢它们带来了这棵树。那些留在树上高挂的枇杷，是走过路过的人们常看的一道风景。

所以，我总不想带走树上的那些枇杷，想留着，像往年一样挂在树上，等着鸟儿来。或许它们又能将种子衔送给另一户人家，在那户人家的照料下长出新的枇杷树，然后再结满树的枇杷。那户人家也有一位母亲，在清晨六点的时候，为即将离家的孩子摘着枇杷。清晨的那束光照在枇杷树上，照在母亲身上，照在孩子的脸上，也成了一幅画。那么明媚，又那么漂亮，让人难忘。

治愈感，心灵被滋养着。

“来，你拿着篮子在下面接着，我把它它们打下来。下次吃家里的枇杷得等到明年了，这是我吃得越多，长得越胖，她越高兴一样。”她的话总有些重复的，她说她老了，记不得自己讲过哪些话了，只好反复讲。而这次回家她重复最多的就是这个“你带走，这个你带着，那个你也带着，还有那个别忘了拿”，她好像要把整个家都让我带走。

我乖乖听着她的话，配合着她接着落下来的枇杷。我知道我带走的越多，她越高兴。正如我吃得越多，长得越胖，她越高兴一样。我开玩笑地说，“妈，要不把树拔了给我带走吧。”她听了，一阵笑，“你个丫头，家里有人给你准备东西带走不好啊，难道要让你空着两手走吗？我可做不到这么狠心，你还不知道好歹……”

“哎呀，你最好了，你是世上最好的妈妈